

广元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广安办〔2021〕24号

广元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认真做好2021年“五一”期间安全防范 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安委会，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，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业园区管委会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，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、遏制较大事故、压减一般事故，确保人民群众平安过节，按照4月25日全省“创安2021”执法专项行动暨“五一”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部署视频会议精神，现就加强“五一”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加强重点领域安全风险防控

道路交通方面，以高速公路和“两客一危”、网约车、临时包车等为重点，加强道路交通秩序管控，加大监管执法力度，严厉打击非法营运、“三超一疲劳”等违法行为，重点查处大货车交通违法行为，严格民航、铁路、长途客车、农村客运班线（包括通村客车）等运输工具安全检查，坚决防止群死群伤。旅游方面，针对今年旅游景区景点、农家乐等场所可能出现的游客大量增长等情况，要加强风险研判，提前做好各类应急预案，合理控制人流密度。加强对游乐设施、缆车索道、电气设备等安全隐患的排查，对存在安全责任不落实、安全无保障的要坚决关闭运营。要加强对白龙湖、亭子湖景区的安全管理，防范涉水船只、水上活动等安全风险引发事故。消防方面，对各类商场、农贸市场、宾馆饭店、文物建筑和“多合一”场所、仓储堆场等全面开展消防安全检查，加强群众居家消防安全宣传，及时消除可燃物堆积、电气线路乱搭、消防通道堵塞等安全隐患，严防“小火亡人”。要持续深入开展打通消防生命通道、重点场所治理、突出风险整治、乡村火灾防控、重点行业管理五项“攻坚治理”，重点整治老旧场所及新材料、新业态等突出风险，从根本上解决消防安全突出问题和重大火灾隐患。

二、加强重点行业安全生产监管

近期全国各地安全事故多发频发，各级各部门要认真汲取事故教训，全面深入排查各类风险隐患，狠抓安全监管执法。对煤矿、非煤矿山、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建筑施工、油气管道、

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，要以安全生产“清单制”管理和“双控”为抓手，全面辨识各类安全风险，全面排查整治各类事故隐患。加大矿山及尾矿库等安全巡查监控力度，同时要强化雨季防汛、防排水、防雷电“三防”检查，严防淹井透水、溃坝漫坝和滑坡事故发生。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、储存、经营、使用和废弃各环节的安全检查，严格执行高温、雷雨天气停产规定，严防泄漏、爆炸等事故发生。强化建筑施工项目安全检查，遇到雷雨、大风等极端天气时，要按规定立即停止室外高空作业，落实塔吊等大型起重机械抗风防滑措施，严格执行有限空间安全作业“五条规定”。加强油气输送管道和供气、供电管线及设备设施安全巡查与维护，及时发现、整治各类隐患。其他各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实际，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。

三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

各县区、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节日值班值守，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、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，确保通信联络渠道畅通，确保发生事故或险情能及时应对和处置。要完善安全生产预警预测机制，加强节日监测预警，加强重点路段、重要目标的巡查、警戒和预警预报，加强人流、车流和灾害性天气、地质灾害的监测。要健全安全生产应急联动机制，及时发布气象、交通、旅游等方面的信息，提醒、引导公众和企业做好防范应对工作。消防、矿山、危险化学品、森林防火、地震等应急救援队伍要始终保持临战状态，加强值班备勤和应急物资配备，一旦发生险情，确保及时救援到位，把损失降到最低

程度。

四、加强督查检查

各县区、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对“五一”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专门研究、专题部署，深入研判存在的安全风险，在节前集中开展一次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检查。在节日期间要聚焦重点风险、重大活动、关键环节和不放心企业及点位，组织力量开展安全生产暗访暗查，督促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和安全生产责任。

请市住建、交通、公安交警、商务、文广旅、应急管理、消防救援等部门将“五一”期间安全防范工作安排部署方案和工作开展总结，分别于4月30日前和5月6日12:00前以书面形式报送到市安办。

联系人：何少卿，联系电话：3221380，电子邮箱：378802534@qq.com。

附件：2021年“五一”节假日安全风险提示

广元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4月26日



抄送：各县区、广元经开区安办。

广元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4月26日 印发
